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军呈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工商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情况，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授权人士具体办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217,355,669.48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7]8433 号《鉴证报告》。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7,355,669.48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提请授权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及上网文件

（一）《第一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13日